

证券代码：834898 证券简称：株百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七楼 716 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网络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龚性强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的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092,15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58%。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董事徐永红因工作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欧阳霞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092,1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092,1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092,1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092,1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092,1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59,243,506.43 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85,007,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092,1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092,1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经营需要，公司 2020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包括：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相关业务。拟：1、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车站路支行申请以信用担保方式办理流动资金贷款，贷款余额控制在壹亿伍仟万元以内，以信用担保方式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签发余额控制在壹亿伍仟万元以内。2、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北区支行申请，以信用担保方式办理银行承兑汇票，

签发余额控制在伍仟万元以内。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092,1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经营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公司董事会拟定《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详细内容请参看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告的《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092,1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审议通过《关于利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理财，任意时间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

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30,000,000.00 元，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任意时间点持有未到期的单个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 100,000,000.00 元。该投资额度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详细内容请参看公司 2020 年 3 月 21 日公告的《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092,1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请参看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告的《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092,1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请参看公司2020年3月31日公告的《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092,1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请参看公司2020年3月31日公告的《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092,1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请参看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告的《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1,092,1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五)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非累积投票议案适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六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	7,389,494	100%	0	0.00%	0	0.00%

	利润 分配 预案 的议 案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如有）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唐建平 彭龙
- （三）结论性意见（如有）

综上所述,本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株洲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

